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5-024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鼎铭秀博集装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铭秀博”）、广州密尔克卫宝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宝会”）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此次为鼎铭秀博提供额度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担保、为广州宝会提供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已分别为鼎铭秀博、广州宝会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00.00 万元、1,00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签订合同，为全资子公司鼎铭秀博提供额度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宝会提供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担保，并为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61,314.79 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5.4 亿元，担保时间

范围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请查阅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2024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二、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鼎铭秀博：

成立时间	2013 年 04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125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石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065976282N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老港镇良欣路 456 号 3 幢 327 室		
经营范围	仓储（除危险品），物流信息咨询（除经纪），国际航空、海上、陆路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集装箱堆存，集装罐制造、修理、清洗、堆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总资产	165,001,777.35 元	净资产	145,330,839.62 元
营业收入	16,574,580.71 元	净利润	1,787,292.75 元

2、广州宝会：

成立时间	2008 年 04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25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曾宝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66734787468
注册地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科汇二街 11 号 601-1 房		
经营范围	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颜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经营		
总资产	137,821,863.60 元	净资产	95,990,363.06 元
营业收入	85,101,209.87 元	净利润	16,999,699.65 元

注：上述表格中财务指标均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数据。

三、 担保协议一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2、保证人：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务人：上海鼎铭秀博集装罐服务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五）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六）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四、 担保协议二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2、保证人：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务人：广州密尔克卫宝会新材料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五）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六）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五、 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2024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六、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61,314.7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114.73%。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